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唐县分局文件

高环审〔2026〕09号

关于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吨天然气备用锅炉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6吨天然气备用锅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总体评价意见

项目位于聊城市高唐县开发区时风集团轮胎产业园时风巨兴轮胎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依托现有厂房进行建设，属新建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该项目已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601-371526-89-01-274143。项目拟建设1台全预混一体冷凝蒸汽锅炉，额定蒸发量为6t/h，

在时风热电产业园设备检修、突发故障时使用，年运行天数 20 天。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同意按报告表中工程的环保设计和技术标准进行建设。

二、减缓生态环境影响的主要措施

在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过程中，你单位必须逐项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按照报告表及批复的内容、工艺、规模和地点建设，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天然气燃烧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燃烧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

有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表 2 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二）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水。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管网排入时风农装产业园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到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深度处理达标后外排。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噪声主要为锅炉、风机等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经过基础减震、隔声、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四)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以及报告表的要求, 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项目无新增固废产生与排放。

(五) 加强环境风险防控。项目风险主要为天然气泄露引起的火灾爆炸事故。你单位须按照报告表要求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 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 健全内容管理制度, 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保设施和项目。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培训和演练, 切实加强事故应急处理及防范能力, 严防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六) 加强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进行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 加强防渗措施的日常维护, 防止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七) 做好污染物总量控制。根据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唐县分局出具的总量核准意见(GTZLHZ(2026)1号), 该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须严格控制在颗粒物 0.017t/a、SO₂0.03t/a、NO_x0.051t/a 范围内。

(八) 强化公众参与机制。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 加强与周围公众的沟通, 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 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 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有关事项要求

(一)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

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在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依法办理排污许可手续；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二) 加强环境管理与监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按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及固体废物堆存场，并设立明显标志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配备必要的监测仪器设备或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开展监测，建立完善的环境监测台账与制度。

(三)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变更与审核。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者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影响加重）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 备案与监督检查。你单位须认真落实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在接到本审批意见后5个工作日内，将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报县经济开发区规划发展部，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